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渠县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渠县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和主要工作

(一) 职能简介

1.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政策。贯彻执行卫健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以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卫健方面的决策部署，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地方标准与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牵头或配合负责全县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5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政策、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按照国家药典、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基本药物使用的措施。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

7.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8.贯彻执行国家促进中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并起草实施意见。拟订全县中医药人才和中医药产业发展规划。参与重大中医药项目的规划和组织实施，对全县中医药工作实行行业管理。组织开展中药资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9.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0.负责全县卫生健康工作。负责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 and 卫生队伍建设。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及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医疗卫生人事管理、机构编制、队伍建设、人才选拔、培养、教育、储备及聘用工作。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1.负责县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级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3.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4 年重点工作

1.加大项目建设力度。一是紧盯储备包装项目，与发改、财政等部门形成合力，加强与省发改委、财政厅、卫健委和中医药管理局等有关部门沟通，争取已申报项目资金落地落实；二是持续加大项目推介，加强与平台公司及金融机构合作，争取更多的融资资金，进一步完善卫健基础设施。三是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实施。

2.持续深化医共体改革。一是健全“多极点两联合一远程”服务体系，以县级医院临床重点科室为依托，建设多个县级医院临床技术支撑极点，指导基层机构建立“联合病房、联合门诊”，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水平。二是加强多形式医联体建设，每个牵头医院与县域外城市优质医疗资源建立的多种形式医联体不少于 2 个。三是持续推进县域医疗卫生次

中心建设工作，力争将静边、有庆、涌兴镇、清溪场镇、临巴镇等中心卫生院和李渡镇卫生院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创建成功。

3.持续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持续为全县常住城乡居民免费提供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以慢性病和重点人群为切入点，做实做细签约服务包，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知晓率；二是进一步规范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落实好重点人群免费健康体检工作；三是**以医防融合为引领、各类重点人群服务为重点**，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工作，确保年底高质量完成各项指标。

4.加快推进创建工作进度。为进一步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有效推动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各创建项目按照“月调度、日推进”工作机制有序推进，通过细化任务，强化督导，落实到人、倒排工期，以顺利完成创建任务。

5.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一是加大考试考核招聘力度，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增加招聘名额，到各医学院校采取直接考核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充实我县卫生人才队伍。二是大力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定向医学生毕业后到协议约定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签订6年及以上服务年限合同的，直接考核招聘为编制内工作人员。三是不断优化人才引进政策，深入实施“达州英才计划”“宕渠人才计划”“良医集聚计划”“名医招引行动”，对有意向到我县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高层次人才（团队）实行“一事一议”“一人一策”引进，对

签订 5 年及以上聘用合同的，给予每人不高于 80 万元的一次性补助。**四是**促进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开展“千名天使”学历提升行动，支持和鼓励在职人员通过国家正规考试提升学历，对新取得国家承认的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证书证书的，按学费的 80%、60%由用人单位予以一次性补助。

二、单位构成

渠县卫生健康局是负责卫生计生工作的政府工作部门，内设 14 个行政科室，外加县纪委监委派驻卫健局纪检组。所属事业单位 42 个，因实行医共体改革，实行医共体片区预算，财政实际预算拨款单位 22 个。

第二部分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渠县卫生健康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 15084.72 万余，比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2642.13 万元，主要原是 2024 年预算口径调整，将上级补助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15084.7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19.91 万元，占 87.6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864.81 万元，占 12.36%。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5084.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6.35 万元，占 4.75%；项目支出 14368.37 万元，占 95.25%。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5084.72 万元，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2642.1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预算口径调整，将上级补助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19.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864.8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108.8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64.81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40.9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219.9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0888.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运转经费压缩了 5%，同时调整部分经费到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7 万元，占 0.53%；卫生健康支出 13108.85 万元，占 99.16%；住房保障支出 40.99 万元，占 0.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7.1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基本养老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9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勤人员及事业编制人员工伤保险及事业保险的支出，保障在职职工勤人员及事业编制人员工伤保险及事业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3. 卫生健康（210 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01 款）行政运行（01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31.1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工资支出以及机关日常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关在职人员工资的正常发放以及机关的正常运行。

4. 卫生健康（210 类）公共卫生（04 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08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507.00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医疗机构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以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5. 卫生健康（210 类）计划生育事务（07 款）计划生育服务（17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873.06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计划生育四项制度一卡通民生资金支出，以保障 2024 年

计划生育四项制度资金需求。

6.卫生健康（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2024年预算数为23.2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局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7.卫生健康（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2024年预算数为2.1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编制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局机关事业编制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8.卫生健康（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项）2024年预算数为5.0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支出，保障机关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正常缴纳。

9.卫生健康（210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99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99项）2024年预算数为267.23万元，主要用于：2024年除“四害”服务以及2024年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人员经费。

10.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2024年预算数为40.9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卫生健康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16.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58.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伤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7.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8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8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3 年预算下降 5.56%。主要原因是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了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5.5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1864.8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1864.8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将中医药事业发展基金、乡村医生退出保障补助资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保险费等经费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 1864.81 万元，占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212 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8 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14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事业发展基金，推进全县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

2. 城乡社区支出（212 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8 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99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364.81 万元，主要用于：艾滋病防治及狂犬病防制工作、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乡村医生退出保障补助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保险费等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渠县卫生健康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7.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同口径减少 9.82 万元，减少

14.51%。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出和退休导致预算人数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渠县卫生健康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渠县卫生健康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0 个，涉及预算 14426.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预算绩效情况

定额公用经费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57.84 万元。

2.专项支出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专项项目预算绩效 28 个，涉及金额 14368.37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7 个，涉及预算 3564.76 万元；运转类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 8614.81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 2188.78 万元。

第三部分
渠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以下科目说明为参考，应根据本单位实际使用科目罗列，科目说明按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描述。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99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项）：
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00101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01款）行政运行支出（01项）：反应卫生机关在职人员工资支出以及机关日常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关在职人员工资的正常发放以及机关的正常运行。

2100301 卫生健康（210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03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01项）：主要反应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2100302 卫生健康（210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03款）乡镇卫生院（02项）：反应基层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2100399 卫生健康（210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03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99项）：反应基层医疗机构2023年村卫生室定额补助及2023年基本药物补助支出。

2100401 卫生健康（210类）公共卫生（04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01项）：反应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工工资发放、基本公用经费支出。

2100402 卫生健康（210类）公共卫生（04款）卫生监督机构（02项）：反应卫生监督机构经费支出。

2100403 卫生健康（210类）公共卫生（04款）妇幼保健机构（03项）：反应妇幼保健机构经费支出。

2100408 卫生健康（210类）公共卫生（04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08项）：反应基层医疗机构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县级配套资金支出。

2100717 卫生健康（210 类）计划生育事务（07 款）计划生育服务（17 项）：反应 2023 年计划生育四项制度一卡通民生县级配套资金支出。

2101101 卫生健康（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反应卫健系统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101102 卫生健康（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事业单位医疗（02 项）：反应机关事业编制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101103 卫生健康（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反应参公单位即卫健局、卫生执法所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2101199 卫生健康（210 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11 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99 项）：反应机关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30599 农林水支出（213 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05 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99 项）：反应乡村振兴驻村第一书记补助支出。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